

国家自然博物馆建设项目建筑工程（方案设计） 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编号：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国家自然博物馆建设项目建筑工程（方案设计） 已由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国家自然博物馆建设项目开展前期工作通知书的函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投资额为 380000 万元，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北京市 丰台区 南苑路东侧，凉水河西南侧

规模：地上建筑规模： 约 13.5 万平方米；地下建筑规模： / ；建筑面积： 135000 m²；建筑高度： 不高于 40 米。；长度： 0 m；

招标范围： 完成国家自然博物馆建设项目建筑工程方案设计及相关工作；招标内容： 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设计事务所资质甲级及以上,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

本次资格预审：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的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将协议书随申请文件一并提交，协议书需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注明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对联合体在此次申请和未来投标、履行合同中的一切行为承担各自的责任和连带责任；2. 组成项目联合体的各成员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申请投标资格预审，也不得同时加入本项目其它联合体申请投标资格预审；3. 按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在规定部位加盖联合体各成员单位企业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自有人员、业绩等资料，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可单独盖章）；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应当共同推举一个成员为联合体牵头人，由联合体的各成员单位共同签署一份授权书，授权其代表联合体的所有成员承担申请的责任和接受指令。该授权书应作为联合体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一并递交；5. 如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为中方企业，则各方均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资质条件，相同专业的设计单位组成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低的设计单

位确定资质等级；如果联合体为中外联合体，则联合体中方企业应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申请人须依所属国家或地区的管理规定具有建筑设计许可或经营许可。

四、是否有投标补偿

是否有投标补偿： 是，投标补偿：1000000 元。

五、资格预审方法

申请人资格预审方式： 有限数量制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6 个。

六、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3-03-13 13:30:00 至 2023-03-27 17:00:00

获取地点： 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网址：
<https://zhjy.bcactc.com/zhjy/>） 获取文件地址并保存获取文件地址回执。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文件售价： 400 元。

七、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04-03 16:00: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文件

递交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 西三环南路 1 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五层开标室

八、其他公告内容

公告说明：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申请人须具有建筑设计事务所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申请人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申请人须依所属国家或地区的管理规定具有建筑设计许可或经营许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申请人须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前参照《关于外国企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建设工程设计活动的管理暂行规定》（建设部建市【2004】78 号文）的要求在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勘察设计管理处办理进京备案手续。港澳台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参照境外申请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3. 投标补偿金：招标人将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了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支付投标补偿金人民币 100 万元（含税）/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或其投标文件按规定不被接受或被取消投标资格的投标人将不能获得此笔投标补偿费用。 4. 优胜奖：本次招标由评审委员会评选出优胜设计方案 3 个，

优胜设计方案的奖金为人民币 30 万元（含税）/投标人。 5. 后续工作：招标人对评审委员会推荐的 3 个优胜设计方案进行综合考量，并从中确定一个中标人，该中标人将获得“国家自然博物馆建设项目建筑工程（方案设计）合同”，对其方案进行优化、深化设计并获得相应费用。最终设计费依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的方案阶段设计费进行支付，支付时扣除其投标补偿金及奖金。 6.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时请携带：授权委托书原件（含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获取文件回执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及资审评审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分平台）：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五层（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 1 号，联系电话：89151371）。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7 号北科大厦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 6 号楼
0188

联 系 人： 赵老师

联 系 人： 李璐

电 话： 010-82575125

电 话： 15801368997

电子邮件： /

电 子 邮 件： bidding0107@163.com

2023 年 03 月 13 日

返回